(上接C7版)

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约为73,034.86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7,349.03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65,685.84万元(前述数字计算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7、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6月18日(T-6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有关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及其他事宜，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英科再生/发行人/公司	指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业协会	指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25.81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战略投资者	指根据相关规定，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的投资者。2021年6月30日(T+2日)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将披露最终获配的战略投资者名称、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向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根据确定的价格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2021年6月18日(T-6日)披露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配售对象	指网下投资者所属或直接管理的，已在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可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业务的自营投资账户或证券投资产品
网上投资者	指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并持有一定市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有效报价	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投资者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有效申购数量	指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阶段填报的申购数量
网下发行专户	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指2021年6月28日(T日)，为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日和网下申购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情况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1年6月23日(T-3日)的9:30-15:00。截至2021年6月23日(T-3日)15:00，联席主承销商通过申购平台共收到50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078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6.97元/股-39.15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479,760万股。配售对象具体报价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

2、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3家投资者管理的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的核查材料，有3家投资者管理的9个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18家投资者管理的46个配售对象为《管理办法》禁止参与配售的关联方，上述相关配售对象提交的报价已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共计剔除23家投资者管理的59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53,040万股。具体名单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3、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后，共有501家投资者管理的11,019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报价区间为6.97元/股-39.15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426,720万股，申购倍数为5,268.97倍。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即上述无效报价)后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剩余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1.98元/股(不含21.98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1.98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990万股(不含99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总共剔除1,106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43,48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10,426,720万股的10.0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以上过程共计剔除75家投资者管理的1,106个配售对象(其中33家投资者管理的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有效，因此实际剔除42家投资者)。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59家，配售对象为9,913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9,383,240万股，网下整体申购倍数为4,741.66倍。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申购价格及对应的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如下：

序号	投资者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1	网下全部投资者	21.9700	21.9614
2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	21.9700	21.9655
3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21.9700	21.9661
4	基金管理公司	21.9700	21.9655
5	保险公司	21.9700	21.9677
6	证券公司	21.9700	21.9250
7	财务公司	21.9700	21.9667
8	信托公司	21.9700	21.6536
9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21.9700	21.9705
10	其他(含私募基金、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等)	21.9700	21.9615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5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0.0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3.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3.4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29.21亿元，发行人2019年度和2020年度净利润分别为8,241.83万元和12,520.88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累计为20,762.71万元。满足在《招股意向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和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的第一项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投资者报价。

本次初步询价中，2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28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21.96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314,49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无效"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30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9,585个，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9,068,75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582.74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申购价格及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截至2021年6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9.93倍。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格林美	002340.SZ	9.55	0.0862	0.0733	110.74	130.30
国风塑业	000859.SZ	5.77	0.1281	0.0844	45.05	68.40
南京聚隆	300644.SZ	36.94	0.9558	0.8668	38.65	42.62
平均值					64.81	80.4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6月23日(T-3日)

注1：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21.9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摊薄后市盈率为23.33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公司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3,325.8134万股，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3,303.2493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98.87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的认购资金以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如需)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98.87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978.891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848.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826.9414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通过初步询价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约为73,034.86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7,349.03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65,685.84万元(前述数字计算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1年6月28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1年6月28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1年6月29日(T+1日)在《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7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部分，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七)承销方式

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6月18日(周五)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1年6月21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21年6月22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1年6月23日(周三)	初步询价日(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如需)
T-2日 2021年6月24日(周四)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1年6月25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6月28日(周一)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1年6月29日(周二)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1年6月30日(周三)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到账截至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1年7月1日(周四)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1年7月2日(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①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②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③如因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三、战略配售情况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组成。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机构为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除此之外，本次发行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及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投资者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6月25日(T-1日)公告的《国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合规性的核查意见》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73,034.86万元。

根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最终获配股数166.2907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7月2日(T+4日)之前，依据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缴款原路径退回。

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次最终获配股数332.5813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7月2日(T+4日)之前，依据英科员工资管计划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662,907	36,517,437.72	-	24个月
国泰君安科创板英科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25,813	73,034,853.48	365,174.27	12个月

四、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认，本次发行中提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30家，提交有效报价的的配售对象数量为9,585个，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9,068,750万股。

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其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表"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在本次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二)网下申购

1、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6月28日(T日)9:30-15:00。在参与网下申购时，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21.96元/股，申购数量须为初步询价阶段提交的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超过网下申购数量上限。

2、网下投资者为其管理的参与申购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3、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2021年6月30日(T+2日)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4、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须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有效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证券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在证券业协会注册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证券业协会注册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2021年6月18日(T-6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1年6月30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6月30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应缴纳总金额(包括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信息，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6月30日(T+2日)披露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佣金费率为0.50%)，资金应于2021年6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应缴纳总金额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纳总金额=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1+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四舍五入精确至分)。其中，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相关资金。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发行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087"，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087"，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可自行在申购平台或向收款行及时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4、联席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得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21年7月2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2021年6月30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联席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的结果向下取整确定其新股认购数量：

$$新股认购数量=\frac{实缴金额}{发行价\times(1+佣金费率)}$$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获配数量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

5、若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大于其应缴纳总金额，2021年7月2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向网下投资者退还应退资金，应退资金=配售对象有效缴付总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总金额。

6、网下投资者的全部缴款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2021年6月30日(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号，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户数(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并于在2021年7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3、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4、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将于2021年7月2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摇中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五、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时间为2021年6月28日(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申购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网上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网上申购简称和代码

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简称为"英科申购"；申购代码为"787087"。

(四)网上发行对象

1、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21年6月28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6月2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网上申购。

2、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48.05万股。联席主承销商在2021年6月28日(T日)9:30-11:30，13:00-15:00将848.05万股"英科再生"股票输入其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1年6月2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1年6月28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1年6月28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

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8,000股。如超过则该笔申购无效。

4、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发行价格21.96元/股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21年6月24日(T-2日)日终为准。

5、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6、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7、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投资者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6月28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款，2021年6月30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

2、市值计算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1年6月2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6月28日(T日，含当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21年6月28日(T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八)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1年6月28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1年6月29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21年6月29日(T+1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6月29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2021年6月30日(T+2日)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十)中签投资者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十一)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1年7月1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给联席主承销商。截至2021年7月1日(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

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十二)网上发行的结算与登记

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十三)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联席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21年7月2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联席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1年7月2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认购资金、网下和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网下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还将全额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应当根据申购金额，预留充足的申购资金，确保获配后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应使用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银行账户办理认购资金及经纪佣金的划转。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十、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方毅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学工业园清田路
联系人：朱琳
电话：0533-6097778
传真：0533-6097779

(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68826809、021-68826138
传真：021-68826800

(三)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8676888
传真：021-68876330

发行人：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